

二十六、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業務報告

日期：107 年 9 月 11 日

報告人：局長 林 英 斌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開議，英斌應邀列席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業務匡督與指教，使本局業務順利推動，英斌謹代表本局同仁表達最誠摯之謝意。

高雄市擁有獨特山、海、河、港之天然地理資源，海洋產業發展興盛。本局主管業務包括海洋環境污染之防治及監測、海洋資源保育宣導、海洋文化教育推廣、遊艇及郵輪產業推動、海洋休閒遊憩推廣、漁業輔導及漁民福利、漁產品行銷、漁港管理及建設等多項工作。謹將本局各項重要業務執行情形與未來工作重點，向 貴會提出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教。

貳、高雄市漁業概況

- 一、高雄市總面積 2,947 平方公里，總人口數約 278 萬人。其中，養殖面積 3,938 公頃（39.38 平方公里）佔高雄市總面積 1.34%；另漁業從業人口數 57,583 人，佔高雄市總人口 2.0%。
- 二、高雄市漁業以遠洋、近海、沿岸及養殖漁業為主，年產量約 51 萬公噸，年產值約 313 億元。其中，遠洋漁業年產量約 46 萬公噸（年產值約 259 億元），佔高雄市漁業總產量 90.85%，亦佔全國遠洋漁業總產量 78%，為全國第 1（表 1 至表 3）。
- 三、高雄市籍動力漁船 2,618 艘、漁筏 759 艘，合計 3,377 艘（表 4）。
- 四、本市轄內區漁會依其地理位置，由北往南依序為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及林園等 7 個區漁會，截至 106 年底，甲類會員 58,838 人、乙類會員 2,068 人、個人贊助會員 8,838 人、團體贊助會員 497 人，合計 70,241 人（表 5）。

表 1：高雄市 106 年度產量（公噸）及產值（仟元）

單位	產量值	遠洋漁業		近海漁業	沿岸漁業	養殖漁業	合計
		國外基地	本市				

公噸	產量	265,848	194,409	13,115	2,188	31,051	506,611
千元	產值	18,296,219	7,629,403	1,089,738	317,356	3,962,446	31,295,163

(資料來源：106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2：各主要魚種 106 年度產量 (公噸)

漁業別	大宗漁獲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第四順位	第五順位	第六順位
遠洋漁業	漁獲名稱	正鰹	秋刀魚	魷魚	黃鰭鮪	大目鮪	長鰭鮪
	產量	128,490	104,405	82,131	45,293	29,164	25,355
遠洋漁業 (國外基地)	漁獲名稱	正鰹	黃鰭鮪	秋刀魚	大目鮪	長鰭鮪	劍旗魚
	產量	126,202	40,851	31,623	27,678	21,117	4,602
遠洋漁業 (本市卸售)	漁獲名稱	魷魚	秋刀魚	帶鰭科	鋸峰齒鯊	黃鰭鮪	黃鰭鮪
	產量	78,353	72,782	13,981	4,556	4,202	4,153
近海漁業	漁獲名稱	其他海水魚類	花腹鯖	藍圓鯊	眼眶魚	正鰹	其他鮪類
	產量	2,532	1,368	1,247	1,210	863	786
沿海漁業	漁獲名稱	赤尾青	中蝦	其他海水魚類	魷仔	帶魚屬	其他蝦類
	產量	597	303	155	102	77	60
養殖漁業	漁獲名稱	虱目魚	石斑魚	尖吻鱸	吳郭魚類	白蝦	馬鮫科
	產量	13,949	6,609	4,047	2,940	1,496	915

(資料來源：106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3：高雄市各項漁業產量 (值) 佔全國百分比及順位

漁業別	高雄市		全國		百分比		噸位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順位	產值 順位
遠洋漁業	460,257	2,592,562	583,342	4,031,351	78.90%	64.31%	1	1
近海漁業	13,115	108,974	106,974	928,228	12.26%	11.74%	4	4
沿岸漁業	2,188	31,736	26,650	346,842	8.21%	9.15%	3	3
養殖漁業	31,051	396,245	286,978	2,753,614	10.82%	14.39%	5	5
合計	506,611	3,129,516	1,003,944	8,060,035	50.46%	38.83%	1	1

(資料來源：106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4：106 年底本市籍漁船（筏）統計數量（按漁業別分）

漁業別	動力漁船	無動力舢舨	漁 筏	合 計
單船拖網	316	—	—	316
鯉鮪圍網	140	—	—	140
單船圍網	—	—	1	1
鯖鱆圍網	4	—	—	4
鮪延繩釣	821	—	—	821
魷釣	102	—	—	102
刺網	436	—	490	926
巾著網	10	—	3	13
鯛及雜魚延繩釣	13	—	123	136
一支釣	716	—	129	845
扒網（三腳虎）	32	—	—	32
漁獲物運搬	15	—	—	15
養殖活漁運搬船	2			2
公務用	7	—	—	7
其 他	4	—	13	17
合 計	2,618	—	759	3,377

（資料來源：106 年漁業年報統計（初稿）資料整理）

表 5：截至 106 年底本市各區漁會會員數量（單位：人）

漁會別	會員類別	個人會員			團體贊助會員
		合 計	甲類會員	乙類會員	
興達港		8,350	5,255	64	3,031
永 安		5,094	4,710		384
彌 陀		5,540	3,271	95	2,174
梓 官		6,585	3,761	829	1,995
高 雄		26,358	24,534	1,012	316
小 港		11,425	11,276	63	85
林 園		6,889	6,031	5	853
合 計		70,241	58,838	2,068	8,838

（資料來源：106 年漁業年報統計（初稿）資料整理）

參、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一、辦理海洋行政事務

(一)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成立高雄市「海洋團隊」

為執行高雄市市轄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本局整合軍、產、官、學等 33 個單位成立高雄市「海洋團隊」，推動執行本市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不定期執行海洋污染稽查工作，藉以嚇阻及防範海洋污染情事發生。107 年 1 至 6 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工作，共計執行海域稽查 22 次、陸域稽查 47 次，船舶保險專案稽查 36 次。



(二)執行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辦理市轄海域環境監測，執行內容涵蓋本市港內、港外海域 36 個監測站，監測類別項目有水質 27 項、水文 3 項、底質 11 項及生態 3 項等，107 年上半年市轄海域各監測站之監測結果，僅典寶溪出海口及愛河口於第二季之生化需氧量未符合「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規定，經與委託執行廠商瞭解，在第二季執行採樣時，適逢氣候炎熱水中藻類季節性大量生長，造成水體中耗氧性有機物含量增高所致，待氣溫回穩後將回復正常，其餘測站水質均符合法規標準。

(三)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漁船加油站海洋污染防治」考核

為防止漁港漁船加油站因人為疏失而造成港區重大污染，將於 107 年 7 月 24 日及 25 日執行 107 年度興達、彌陀、蚵子寮、前鎮、中洲、旗后、小港、中芸等漁港加油站海洋污染現地考核，並針對高風險區域之漁港加油站，以無預警方式先稽查水域部分再查察漁港加油站碼頭設施，更特別針對漁港加油站之加油標準作業程序及油品溢漏之緊急應變程序實施查驗，相關海洋污染防治績效獲輿情正面肯定在案。

(四)辦理海嘯防災教育及宣導

為加強海嘯防災宣導，讓一般及臨海地區民衆對海嘯災害有更深的認識，自 107 年 1 月至 6 月，分別於衛武營都會公園、中山大學、小港區社教館、

燕巢區安招國小及旗津及鼓山新濱碼頭等地區辦理活動時進行海嘯防災教育宣導，教育宣導內容針對海嘯常識介紹、海嘯災害防災須知及海嘯防災避難之應變原則進行講解及問題說明，且於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讓民眾更深入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二、辦理海洋資源保育宣導及海洋文化教育推廣

(一)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海底（漂）垃圾清除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導計畫」

1. 海洋垃圾問題日益嚴重，已逐漸受到各方之重視與關切。為瞭解海洋垃圾於高雄市海域之狀況，本局推動高雄市海域進行海底（漂）垃圾之調查及清除，以期改善海洋環境，並透過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工作，向民眾加強宣導，減少海洋垃圾之產生。
2. 環保署補助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海底（漂）垃圾清除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導計畫」，執行項目包括海底（漂）垃圾清除 17 趟次、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23 場次等。107 年 1 至 6 月共執行 10 趟次海底垃圾調查與清除作業、15 場次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3. 為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的漁業文化，結合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將豐富多元的海洋知識帶進高雄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高雄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的重要性。107 年 5 月至 6 月止，巡迴 6 所國中、小學，總計上課人數約有 361 人，全年度預計巡迴 30 場。



(二)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為推行海洋文化及環境教育，於 93 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的「海洋高雄」期刊，隨時空背景的異動，提供不同且多樣的海洋新知。因應網路時代來臨，為使更多讀者瞭解「海洋高雄」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自 107 年 6 月份起出版第 46 期「海洋高雄」電子期刊，且分別於衛武營都會公園、中山大學、小港區社教館、燕巢區安招國小及旗津及鼓山新濱碼頭等地區辦理活動時宣導民衆踴躍訂閱。



(三)協助「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位於旗津漁港自由長堤，展示內容包括海洋意象、文化、環保等特色主題，深入淺出介紹藍色海洋多樣面貌，喚醒民衆對海洋環保的意義。經本府提報交通部列為本市重要觀光遊憩區據點。107 年 1 月至 6 月參觀人數計 21,775 人。

(四)開放「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宣導本市漁業知識及文化為提供學童戶外教學及遊客了解本市漁業產業，於前鎮區之漁民服務中心地下一樓建置「漁業文化館」。該館內設置鮪魚館、魷魚館及介紹本市拖網、沿近海漁業、水產加工及水產養殖等漁業產業，透過展示品及導覽簡介使社會大眾更加了解台灣整體漁業現況、漁業產業、漁業與生活、科學關係等知識，並對本市整體漁業產業文化之發展及重要性有更進一步之瞭解。



三、推動遊艇產業

(一)辦理「台灣國際遊艇展」推動本市遊艇產業

「2018 台灣國際遊艇展」已於 107 年 3 月 15 日至 3 月 18 日假高雄展覽館及亞灣遊艇碼頭、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展出，本屆共 170 家廠商，使用 1,000 個攤位，並有 9 國或地區計 25 家廠商參展，室內及水上展示 65 艘遊艇，計有國內外買主及參觀者 20,821 人，現場成交遊艇數為 15 艘、後續洽談中 20 艘、總成交金額達 7 億元。本展為國內遊艇及相關設備之專業展覽，並為亞洲地區遊艇採購交易平台有效帶動台灣遊艇產業及觀光旅遊、會展產業之發展。



(二)提供遊艇完善停泊環境

1. 目前本市鼓山及興達漁港，總計可提供遊艇泊位 39 席。為利有效管理及利用遊艇席位，特別將鼓山漁港遊艇泊區劃設為「鼓山漁港遊艇遊憩專用區域」，現皆呈停滿狀態。
2. 協調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高港分公司）釋出高雄港碼頭用地招租，繼媒合亞灣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向高港分公司租用高雄港 22 號碼頭北側水域設置「亞灣遊艇碼頭」之後，嘉信遊艇股份有限公司亦於南側設置「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107 年 3 月 9 日正式啓用，可增加高雄遊艇泊地（兩地計可提供約 43 席泊位）並有助提升高雄遊艇遊憩意象。
3. 另為提供更多遊艇泊位，臺灣港務公司於愛河灣水域（13-15 號碼頭）規

劃興建遊艇碼頭區域，將由該公司投資興建擋浪堤，提升該處水域穩靜度，後續整體泊位將由投資廠商進行設計規劃及興建。



四、推動高雄郵輪產業

(一)提升郵輪旅客接待環境

郵輪停靠高雄港，107 年度預報為 30 航次（60 艘次），進出港旅客預計有 7 萬人次；107 年度上半年度共計有 19 航次駁靠，約 3.4 萬進出港人次。高雄港埠旅運中心（18 至 21 碼頭）由臺灣港務公司建設中，預計於 108 年底落成啓用，屆時高雄港可同時停泊兩艘 22.5 萬噸的郵輪，每小時可提供 2,500 位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另為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本局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執行「2018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辦理志工培訓課程 2 梯次，派遣具外語專長之學生志工至 9 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且籌組跨局處工作群組（line），與臺灣港務公司、本府交通局及高雄銀行等單位共同處理：「計程車載客服務、增設 ATM 及維護人工兌幣機制、提供旅客一卡通及接駁專車」等服務。

(二)行銷推廣高雄郵輪航程

107 年度麗星郵輪推出 16 航次高雄母港航線，前往沖繩、宮古島及澎湖等地，展開 3-6 天不等的旅程，本局積極輔導業者行銷宣傳，包含協助業者辦理記者會，刊登媒體廣告、媒介業者辦理產品說明會、拍攝宣導短片等，讓市民認識郵輪觀光產業，拓展中南部郵輪市場，落實高雄郵輪母港政策。



(三)辦理郵輪人才培訓課程

與臺灣港務公司合作，於 2018 年辦理國際郵輪服務人員培訓課程，高雄場 7/6-7/8 開課（7/6-7/7 蓮潭會館，7/8 登麗星郵輪-寶瓶星號），培訓約 50 人次。輔導更多在地人才登輪服務，透過第一線與旅客接觸，介紹高雄並吸引更多國際郵輪旅客來訪，促使航商開闢更多高雄母港航線。



五、推動海洋休閒遊憩活動及海洋產業前瞻論壇

(一)免費開放西子灣南岬頭沙灘供民衆賞景

為提供民衆欣賞西子灣美景空間，經本府爭取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同意代管西子灣南岬頭沙灘，107 年 1 至 6 月計有 105,905 人次前往賞景。

(二)辦理「2018 前瞻海洋新興科技提升競爭力」論壇

為提昇海洋科研創新能量，推展海洋新興科技，經行政院科技會報指導，於 107 年 1 月 6 日與前瞻社在蓮潭國際會館共同主辦「2018 前瞻海洋新興科技-提升競爭力」論壇，吸引 450 位產官學菁英研討海洋科技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為高雄市邁向海洋城市開創全新願景。

(三)推動「2018 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

為讓國人瞭解我國優秀精湛的海事船舶技術以及國防工業科技能量，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訂於 107 年 9 月 27 日至 30 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第二屆「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展覽將以產業聚落形式展現五大主題，包含國防展示區、船舶機械展示區、海洋工程展示區、通訊航儀區、綠能展示區。籌辦期間本局積極協助公會召開協調會議，並與各機關單位進行溝通，提供辦展所需各項補助、宣傳。



六、漁業輔導及漁民福利

(一)輔導漁業永續發展

1. 辦理自願性獎勵休漁

依據「自願性休漁實施作業要點」規定，配合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下稱漁業署）獎勵休漁計畫，在海洋魚類資源有限、魚價跌落或油價高漲時期，提供漁民選擇休漁之另類經營方式，避免投入過多生產成本造成虧損且也無助於資源復育，藉由獎勵休漁措施，鼓勵漁民調整作業時期，減少生產成本支出，增加經營彈性，107 年度漁船獎勵休漁，於 107 年 1 月至 6 月份受理申請，審核符合資格者合計 276 艘，由漁業署核發獎勵金額共計 381 萬元整。

2. 持續輔導漁船幹部船員參加訓練講習

本局持續輔導欲上本市籍漁船筏工作船員，參加基本安全訓練班，並協助船長 12 公尺以上之漁船，依規定編足幹部船員，遇有不足個案，輔導合格者申請代理或立即向漁業署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完成報名參訓。

(二)辦理產銷班考核及評選作業

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規定，本局 107 年 5 月 28~30 日邀集行政院農委會水試所專家組成評鑑小組，假輔導單位對本市轄 22 個產銷班進行審查，完成產銷班評鑑複評工作。

(三)辦理漁會年度考核工作

1. 依「漁會考核辦法」規定，主管機關應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邀請有關機關及上級漁會辦理漁會會務、業務及財務年度考核，並評定成績。
2. 本局會同本府財政局及全國漁會，於 107 年 5 月 7 日至 10 日至各區漁會辦理 106 年度漁會考核評定工作，考核結果小港區漁會、彌陀區漁會考列優等，另興達港、高雄、永安、梓官及林園等 5 間區漁會均考列為甲等。

(四)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1. 依「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作業及審查辦法」規定，輔導養殖業者於 5 月 31 日前至所屬區公所辦理放養量申報，並於完成養殖戶申報程序後，由本局查報人員至魚塢進行放養量現地查報作業。
2. 本市每年於 1 月至 5 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經統計目前本市陸上養殖魚塢口數 12,506 口，放養量調查口數 7,397 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 59.15 %。

(五)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作業

1. 由於岡山魚市場空間不足，魚貨拍賣建物結構老化，且多處水泥脫落鋼

筋裸露，安全堪慮；為解決岡山魚市場場域不足，並同時有效改善岡山區嘉新西路附近交通紊亂、環境衛生及噪音等問題，本局刻正積極推動岡山魚市場遷建。

2. 岡山魚市場遷建作業分為「土地徵收」及「建物興建」二部分。有關土地徵收部分，業於 105 年 9 月 12 日完成；另有關建物興建部分，已於 106 年 10 月 28 日動工興建，預計 107 年 10 月底完工。

(六)辦理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1.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針對本市進口及國產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
2. 107 年度漁業署核定抽驗 91 件（檢驗一般成分 39 件，藥物殘留 39 件，三聚氰胺 1 件，瘦肉精 3 件，農藥 1 件，重金屬 3 件，賀爾蒙 3 件，戴奧辛多氯聯苯 2 件），並將樣品送交漁業署指定之單位化驗飼料中飼料登記成分。截至 107 年 6 月底已抽驗 56 件。

(七)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

1.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檢驗項目包括藥物殘留、重金屬及農藥等，抽驗魚種包含石斑魚、午仔魚、鰻魚、吳郭魚、虱目魚、鱸魚、蝦類、甲魚等。
2. 107 年預計抽驗 350 件，自 5 月 2 日漁業署提供採樣名單，截至 6 月底已至養殖魚塭抽驗 77 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八)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作業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07 年 1-6 月共計 56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165 萬 3,802 元。

(九)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7 年 1 月至 6 月份辦理漁民災害死亡計 4 件，漁船全毀 2 件，共發放救助金 260 萬元。

(十)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7 年 1-6 月共計核撥 1 億 1,560 萬元。

(十一)擴大漁業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1. 外籍船員管理

107 年 1 月至 6 月份受理遠洋漁船僱用外籍船員報備 586 艘次，外籍船員計 3,869 人次；其中受理僱用外籍船員搭機入境保證函 227 艘次，外

籍船員計 1,269 人次。

2. 加強對外漁業合作

依「對外漁業合作辦法」輔導本市籍漁船參加國外漁業合作，拓展作業漁場，107 年 1 月至 6 月份協助本市籍漁船受理對外漁業合作計 13 國，取得入漁執照計 426 艘次。

3. 漁業經營管理－107 年 1 月至 6 月份辦理各項漁業證照及相關補助經費如下：

- (1)核准漁船筏建造、改造、改裝 145 件。
- (2)核發漁業執照 468 件。
- (3)核發漁船配油手冊 238 件。
- (4)核處漁船（員）各類違規計 17 件。
- (5)執行漁筏定期檢查及特別檢查 106 件。
- (6)補助高雄區漁會漁業專用及通訊電台營運經費 50 萬元。

4. 漁船船員管理－107 年 1 月至 6 月份辦理漁船船員管理事務如下：

- (1)核發漁船船員手冊 3,393 件及外籍船員證 148 件。
- (2)辦理前鎮漁港遠洋漁船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計 131 艘共 146 人；委託他船暫置管理計 8 艘共 11 人。
- (3)核發大陸船員識別證 11 張。
- (4)辦理漁船船員經歷證明及職務代理共 211 件。

5. 核發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

至 107 年 6 月底，本市核發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 2,307 張，面積 2,569.25 公頃，戶數 2,305 戶。

(三)建設海水養殖基礎設施

為改善本市養殖漁業進排水設施，確保養殖產業發展，本局 107 年辦理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魚塭土溝及土堤道路改善工程、養殖區排水路清淤工作，將可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與魚塭集中區排水路，提高本市養殖生產區內之養殖生產量與養殖環境安全。

(三)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極端氣候造成天然災害頻率及強度增加，養殖漁業飽受豪雨、寒害等天然災害威脅，政府目前雖以現金救助、補助及低利貸款來彌補漁民之損失，但補助金額有限，漁民仍無法弭平損失。
2. 為解決養殖漁業天然災害，水產物損失勘查及認定爭議，本局與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規劃「高雄地區降水量參數養殖水產保險」，以永安及彌陀區為試辦地區，承保魚種包括龍膽石斑、龍虎斑、青斑、

鱸魚及虱目魚，保險期間自 107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5 月 1 日止。107 年度共計 19 戶養殖戶完成投保生效（漁業署、本局及投保漁民各分擔三分之一保險費）。

- 另針對寒害部分，漁業署請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富邦產物溫度參數養殖水產保險」，承保區域包括嘉義、臺南、屏東及高雄，承保魚種為龍膽石斑、龍虎斑及青斑之成魚養成階段，保險期間為 106 年 11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 106 年度共計 11 戶養殖戶完成投保生效（由漁業署、本局及投保漁民各分擔三分之一保險費）。

七、「高雄海味」漁產品推廣行銷

(一)拓展國內外市場

- 結合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國際性專業食品（漁產品）展覽會，主打高雄海味品牌，於現場以產品展示及試吃品嚐等型式，推廣高雄 5 寶及台灣鯛等漁產品，以提高本市優質漁產品優質形象，開拓本市大宗魚貨之國際市場。
- 107 年度參與 8 場次專業性食品展覽會：2018 東京食品展（3 月，創造業績 189 萬美元）、2018 北美海產品展（3 月，創造業績 4,242 萬美元）、2018 全球海產品展（4 月，創造業績 4,619.4 萬美元）、2018 泰國食品展（5 月，創造業績 154 萬美元）、2018 台北食品展（6 月，創造業績 902.1 萬美元）、2018 高雄國際食品展（10 月）、2018 中東與非洲海鮮展（10 月）、2018 中國國際漁業博覽會（11 月）等。



(二)通路拓展

- 全家便利商店（網路預購）：

於全家便利商店網路得購買本市永安區漁會之三杯龍膽石斑、糖醋石斑魚、蘇班長安心石斑珍珠龍膽嚴選浦燒及珍珠龍膽自慢薄鹽燒、梓官區漁會魷魚串及一口烏魚子等各式水產品。

- 全家便利商店：

全家便利商店推出超市新店型，於台南以南之全家超市型店鋪中販售本

市優質高雄海味商品，首推來自本市蚵子寮漁港梓官區漁會之現撈小卷、鱸魚片及薄鹽鯖魚等新鮮冷凍商品。



(三)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1. 為推廣一區一特色，本局輔導區漁會辦理海洋文化節慶，且為整合地方資源，特邀集各區漁會與該區公所共同辦理，以提高推廣效益。
2. 107 年度海洋文化節慶活動，預計將舉辦茄苳區(興達港)「烏魚文化節」、永安區「石斑饗鮮季」、彌陀區「虱目魚節」、梓官區(蚵子寮)「梓耀漁樂海鮮節」及高雄區「雄海味蠶饗市集」等活動。



(四)爭取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推動彌陀產業升級

1. 為協助彌陀區漁民、產銷班及在地業者打造「海味漁鄉-虱想起」新產業形象，將彌陀最具特色之虱想起產業整體行銷推廣，特向經濟部爭取補助 400 萬元，本局配合款 200 萬元，辦理「高雄市彌陀區虱目魚虱想起海味漁鄉產業輔導計畫」。
2. 本計畫執行期間 3 年(105 至 107 年)，目前已完成彌陀區 5 處亮點營造(包括濟山宮倉庫、彌陀國小外牆、南寮漁港、彌進 7-11、公車候車亭彌小站等)，並規劃單車低碳遊程，另協助在地業者漁產品於愛呷魚、快取寶、Le bon 好市集手作料理等通路上架。
3. 於 107 年 5 月至 7 月規劃在地三條遊程路線，並辦理 2 場小小漁夫養殖夏令營，期間反應熱烈大獲好評。

(五)辦理高雄市水產品相關認證輔導及抽驗計畫

1. 水產品相關認證輔導：

(1) 產銷履歷及溯源水產品認證輔導：

107 年度委託環虹錕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高雄市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輔導計畫，預計輔導本市養殖業者預計取得產銷履歷資格新增 10 戶（目前已累積輔導 85 家），及輔導申請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業者新增 150 戶（目前已累積輔導 103 家），以提升本市食品衛生安全。

(2) 清真水產品認證輔導：

107 年度辦理清真產品認證輔導，預計輔導 5 家業者，完成 15 項以上水產品取得清真認證。

2. 產銷履歷及溯源水產品等抽查檢驗：

(1) 辦理強化產銷履歷與驗證水產品輔導管理計畫：

107 年度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預計查核台灣優良水產品（CAS）標示檢查 16 件、產銷履歷水產品標示檢查 12 件、檢驗 3 件及有機水產品（藻類）標示檢查 1 件。

(2) 辦理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宣導推廣計畫：

107 年度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辦理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標章水產品稽查，截至 6 月底共執行查驗 5 件，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

(六) 辦理學校午餐聯合稽查行動計畫

1. 本局目前已輔導本市養殖業者取得產銷履歷資格 85 家及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業者 103 家，並將廠商名單提供給教育局作為營養午餐廠商採購參考。
2. 為配合行政院「107 年學校午餐聯合稽查專案地方政府聯合訪視及稽查行動計畫」，本局聯合農業局、教育局（營養師）及衛生局（所）到校進行「學校午餐驗收作業流程及人員行政管理」、「學校午餐驗收紀錄及食材登錄情形」等工作。
3. 第一階段訪視及稽查期程，自 107 年 3 月 19 日起至 4 月 26 日止，至本市旗山、美濃、六龜、那瑪夏等各區之國中、小學進行校園食材聯合稽查；本局抽驗新威國小（旗魚片）、內門國中（柳葉魚）、杉林國中（烏魚丁）、杉林國小（鯛魚丁）、梓官國中（旗魚片）、茂林國中（蛤蠣）、嘉興國小（白蝦仁）、壽天國小（烏魚丁）、大社國中（花枝）、溪埔國中（魷魚圈）、文華國小（鮪魚丁）、中庄國小（旗魚丁）及翁園國小（旗魚丁）等計 13 項國產生鮮水產品，並送中央畜產會檢驗，檢驗結果尚符合規定。

八、漁港管理

本市所轄漁港 16 處，除例行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外，並持續執行長期占用港區之廢漁網、大型物料等廢棄物及貨櫃、違規搭建棚架之拆除、排除工作，還原港區原有環境空間及秩序。另為維持傳統漁業基本需求，改善漁港老舊設施，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以維持漁港正常運作機能，期建構本市漁港除維護傳統漁業功能外，轉型兼具觀光、休閒、文化、教育的「多功能漁港」。本局目前推動重大漁港管理工作臚列如下：

(一)推動興達漁港整體開發計畫

為活化興達漁港，該港整體劃定「近海泊區」、「海洋觀光遊憩區」、「修造船產業區」及「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四大分區為開發主軸，多元使用、分區活化，其中創新專區為經濟部能源局為配合中央再生能源發展政策，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並以「一區三中心」之概念，其中海洋工程區，建置在地化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組裝廠，建立在地化供應能力，帶動地方傳統產業增值。三中心為建置在地化離岸風電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驗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及海洋工程創新材料研發及認證中心。執行期程自 106 年至 109 年，預計產值至少每年超過 150 億元，創造就業超過 2,000 人。

(二)辦理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

為因應颱風、豪雨侵襲後大量浮木、漂流物等流入漁港港區內，107 年度向市府申請動支災害準備金 580.7 萬元，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開口契約）」，以維護港區及漁民生命財產安全。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市漁港尚無漂流木災情傳出，故尚未啟動開口契約清除機制。



(三)辦理漁港區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1. 為提升本市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品質，本局 107 年度編列公務預算 1,695 萬元，同時爭取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加強漁港景觀公廁清潔維護，提供漁民及遊客優良使用

空間。



2. 為加強各漁港環境清潔與景觀維護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之養護，107年 1-6 月分別於白砂崙、旗津、鼓山、前鎮、中芸、小港等漁港進行港區環境綠美化工作，總計新種植達 7,824 株矮牽牛、馬櫻丹、矮仙丹、百日草、九重葛、撒金變葉木、一串紅等樹苗，並加強既有植栽撫育工作。



(四)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

鑑於本局近年來針對本市轄管漁港執行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成效良好，且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並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本局仍持續辦理港區廢棄物清除工作；另為避免無籍船筏遭非法利用，並維護有籍船主停泊之權益，本局亦針對港區無籍船筏執行強制清除工作，以有效解決該等船筏長期佔用船席之問題。



(五)辦理獎勵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降低廢棄漁網隨意拋棄污染海洋環境，本局今（107）年試辦本市廢棄漁網回收獎勵計畫，鼓勵漁民將不堪使用之漁網回收，並推廣廢棄漁網回收後之多元用途。5月9日起，漁民只要拿廢棄漁網至漁會秤重登記，每10公斤即可兌換100元之商品禮卷，截至7月12日為止已回收29.25968公噸的廢棄漁網。為擴大回收廢漁網之效益及多元用途，本局更進一步公告開放免費索取。

中華藝校免費索取廢棄漁網，創作「小巨人不見了～尋找城市小巨人」的環境裝置藝術，有農民索取廢漁網鋪設於果園瓜棚用以防蟲防蛇，還有市民發揮巧思DIY成海洋風的居家裝飾，達到再利用回收廢漁網目的。



九、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16處漁港，107年1月至6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34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13億8,627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6億1,413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20億40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1. 岡山魚市場新建工程
2.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新建工程
3. 中芸漁港東防波堤延長（二期）
4. LNG 海水管線擴充工程（石斑路）
5. 白砂崙漁港北碼頭面修復工程
6. 中芸漁港疏浚工程
7. 前鎮漁港防舷材汰換工程
8. 南星計畫西海堤災損復建工程
9. 高雄市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共同給水管線設置工程
10. 高雄市永安區新港海堤防汛道路改善工程（第二期）
11. 彌陀漁港周遭海岸環境改善工程
12. 興達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興達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一期）

13. 中芸漁港整補場及港區環境改善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14. 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魚塭土溝及塭堤道路改善工程
15. 中芸漁港設施改善工程
16. 中芸漁港東防波堤延長第二期對鄰近海岸地形影響評估工作
17. 中芸漁港避風泊地碼頭改善工程
18. 107 年度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清淤工作
19. 彌陀漁港疏濬工程
20. 彌陀漁港舊泊區及海岸光廊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
21. 中芸整補場及港區環境改善
22. 蚵子寮漁港南防波堤延長及景觀改造
23. 蚵子寮漁港碼頭及景觀改造
24. 興達港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二期）
25. 中洲漁港老舊碼頭、疏浚及景觀營造
26.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景觀改造計畫
27. 高雄市興達漁港港池疏浚工程
28. 107 年度林園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
29. 前鎮漁港輸銷歐盟卸魚場之衛生安全改善工程
30. 公告養殖區農路工程
31. 前鎮污水處理廠整修工程
32. 旗津海洋探索館整修工程
33. 旗津漁港大汕頭船渠遮陽棚改善工程
34. 彌陀海洋光廊公廁整修工程

肆、未來工作重點

一、發展海洋產業、強化漁業根基

(一)辦理國際遊艇展，推動遊艇產業發展

籌辦「2020 台灣國際遊艇展」，拓展台灣遊艇產業實力，加強國際行銷及傳達高雄國際海洋城市，遊艇友善之都意象，打造高雄成為亞洲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

(二)營造遊艇活動友善環境

持續與交通部航港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高港分公司合作，針對限制遊艇活動法規鬆綁，簡化進出港及申請作業程序。使遊艇活動更為普及，提供市民更多親水遊艇活動空間及活動。

(三)持續推動水域休閒遊憩活動

釋出興達漁港水域資源作為本市重要水上休閒遊憩活動區域，結合產、學界水域活動之業者及學校共同推動各類水域休憩活動，培育水上運動人才，建擘水域休閒及訓練活動基地。

(四)推展「郵輪母港」政策

搭配高雄海空雙港優勢，以及亞洲新灣區建設成果，配合高雄港埠旅運中心興建進度與臺灣港務公司、業者及市府相關局處合作，積極開闢高雄港郵輪航程，促進本市郵輪產業經濟。

(五)港市合作共創愛河灣遊艇基地

因應遊艇展後帶動國人採購遊艇風潮，為擴增高雄市遊艇泊地，與臺灣港務公司合作規劃於愛河灣興建遊艇碼頭，提供友善遊艇停泊環境並帶動遊艇產業內需市場。

(六)推動本市船舶產業發展

協助推動「2018 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藉此增進國人對海事船舶產業之認識，並創造全球產業鏈合作機會，共同開拓國內外市場龐大商機，提升本市產業發展能量。

(七)加強推動興達漁港整體發展

1. 已獲核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水環境計畫，辦理興達漁港近海泊區碼頭暨景觀綠美化親水休閒設施改造工程。
2. 為利用高雄市既有的海洋工程、金屬及造船等，產業優勢，開發為離岸風電機組水下基礎基地，中長程則視海洋科技研發及產業需求，適時引進相關新興產業，並將結合台南沙崙綠能科學城及南科路竹園區形成綠能科技廊帶，未來可提升本市加值型產業並將台灣發展為亞洲綠能重要生產基地。

(八)永續海洋漁業

1. 持續辦理本市漁業永續發展政策規劃
為更深入及精進策劃本市漁業永續發展，將持續邀集各地漁業者、漁會團體等舉辦座談會，廣泛聽取建言，供作研擬本市漁業永續發展之未來藍圖及施政參考。
2. 輔導沿近海漁船業者轉型，改以兼營娛樂漁業、一支釣，朝休閒漁業、觀光及娛樂等多元化方向發展，期能調整本市沿近海漁業結構，達成漁業永續利用之政策指標。
3. 積極維護漁民公海作業權益，持續輔導遠洋漁業合作，拓展本市遠洋漁船作業漁場；推動責任制漁業，宣導業者遵守國際管理規範。

(九)持續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魚塭集中區基礎設施建設為營造本市養殖漁業

生產區及集中區之優質養殖環境，將持續爭取漁業署經費，辦理永安及彌陀養殖區供水及排水改善工程，俾利養殖產業永續推動。

(+)持續推動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

岡山魚市場遷建工程於 106 年 10 月動工興建，預定於 107 年 10 月底完工。岡山魚市場完工搬遷後，將可為本市魚貨主及承銷商提供一個價格穩定、衛生、安全之交易環境，且該魚市場與梓官家禽市場及岡山肉品市場毗鄰，屆時可建立一個南臺灣最大之農產品批發市場。

(±)魚塭防寒措施研究

為因應近年全球氣候變遷，本局規劃將防寒設施整合及應用在養殖經營管理，協助提升養殖漁業於寒流低溫期間抗寒能力，降低寒害災損。

(±)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

因應近年全球氣候變遷，輔導本市養殖漁民參與「降水型」及「溫度型」養殖漁業保險，轉嫁損失，分散鉅額災損，保障養殖漁民投資、穩定市場魚貨供需及維持產地價格。

二、推動漁業加值、加強行銷推廣

(-)結合地方特色建立養殖漁業品牌

本市永安區為石斑魚故鄉，彌陀區為虱目魚故鄉，其養殖水產品皆為我國著名水產物，並具有其獨特性及生產規模，藉由品牌建立與地方產業特色結合，並透過調查各年度預估生產量、規劃產銷通路，可使該二區養殖產品與其他縣市有所區隔，提高產品價格與競爭力。

(-)落實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及查報作業

配合中央預估年度養殖漁業總產量，預判國際養殖水產品需求及競爭國家年度生產量，對於養殖戶提出預警，並輔以冷凍倉儲，對於全國養殖水產品作計畫性生產，以確保漁民權益。

(±)輔導漁會研提計畫爭取中央經費建設漁村產業

輔導各區漁會拓展區內產業環境，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村再生基金，辦理沿海各區在地特色產業行銷輔導與產業升級推動發展計畫，改善漁村景觀並發掘漁村文化特色。

(±)輔導養殖業、加工業及漁會共同成立漁業觀光工廠

本市永安及彌陀區計有 4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與 1 處養殖集中區，養殖面積計 1,550 公頃，將媒合養殖漁業與水產加工產業並配合導入觀光資源，輔導永安及彌陀區漁會與當地水產加工業者轉型具漁業特色之觀光工廠，提高養殖漁產品附加價值。

(±)推展漁產加工產業

賡續結合產官學界共同研發具地方特色的漁產品伴手禮，開創及行銷漁產品自有品牌，穩定並提高水產品附加價值，拓展國外市場，提升漁產品之國際競爭優勢。

(六)賡續辦理「高雄市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輔導」及「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

1. 積極輔導業者取得產銷履歷資格，教育宣導食品衛生安全觀念，將媒合產銷履歷戶及通路之異業合作，冀透過提升參與產銷履歷之誘因，再經由結合行銷網絡及品牌包裝，提升高雄優質漁產品產值。
2. 消費意識抬頭，消費者愈加重視食品安全，本局配合漁業署提升可溯源水產品之市占率，方便消費者選購，並強化生產者對產品自主管理責任，透過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條碼，揭露生產者資訊，以區隔進口與國產水產品，並促進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七)輔導業者取得清真認證，開拓國際穆斯林市場

107 年度首度辦理清真產品認證輔導，預計輔導 5 家業者，完成 15 項以上水產品取得清真認證。

(八)行銷高雄海味品牌，開拓國內外多元行銷通路

行銷推廣高雄大宗魚貨，特選鮪魚、魷魚、秋刀魚、石斑魚及虱目魚，命名「高雄 5 寶」，形塑『高雄海味』商標品牌，結合餐廳與各式通路，輔導業者參加世界知名國際食品展，推薦高雄優質漁產品，開拓國內外市場。

(九)輔導本市養殖漁業產業升級

辦理養殖漁業公共設施，輔導現有魚塭符合養殖使用規定者取得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並配合國土復育政策，引導養殖漁業合理有效利用水土資源，防止地層下陷，提升產業競爭力。

(十)改造及開發漁港空間

1. 維護漁港管理秩序及環境景觀綠美化

持續推展漁港建設與景觀再造，加強漁船停泊秩序及清潔維護與管理，提供市民休閒空間，落實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透過環境整體規劃調整，營造各漁港景觀新風貌。

2. 朝向漁港多功能使用

結合本市 7 個區漁會、16 處漁港特色及地方風土民情，形塑漁港特有形態並結合觀光遊憩與海上休閒產業，朝向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帶動地方產業及經濟發展。

(十一)加強漁民生活照護，落實漁民福利服務

1. 辦理獎勵休漁措施。

2. 執行收購漁船（筏）政策：配合中央執行本市籍漁船休漁獎勵計畫及漁船（筏）收購計畫，使漁業資源得以調整及生息。
3. 持續補助漁民辦理動力漁船保險及漁業災害救助，使漁民海上作業安全更有保障；照顧不幸因漁業災害造成傷害之漁民，使其得以獲得救助。
4. 為照顧對漁業長期貢獻之漁民晚年生活，本局每年持續編列逾億元福利津貼經費，並輔導漁會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協助漁民請領老農福利津貼事宜。

三、保護海洋環境、推廣海洋教育

(一)強化「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機制」

持續整合大高雄海洋團隊成員機關及單位，執行銜接聯繫窗口之建置及有效連結，以強化各單位責任領域，消弭海污防治盲點。

(二)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訓練及演練

1. 結合本市海岸及高雄港特性，並參採歷年來海污事件經驗，以應海上突發狀況發生時，各團隊成員間之協調聯繫、緊急應變機制及處置能力，有效提升本市處理海污事件之相關能量。
2. 強化相關單位海污防治業務專責人員除污應變技能。

(三)強化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加強辦理本市海域環境監測，增加海域水質監測站，以取得各項海域背景值，俾得於海洋污染事件發生之第一時間，立即投入救災和處置工作，有效降低海域環境之損害與海洋資源之破壞，並據其背景資料執行海域復原及相關後續求償工作。

(四)推動海洋環境與生態保護

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團體辦理海域淨灘活動，維護環境清潔。配合中山大學辦理「海資週」活動，宣揚海洋環境與資源保育之重要性。

(五)辦理海岸法相關工作

海岸管理法係為未來海岸地區之保護、復育、災害防治、開發使用及管理之主要依據，預期對整合海岸管理，促進海岸地區之永續發展，將產生關鍵性影響，本局接手辦理該項業務，持續配合並依據中央訂定之相關子法，受理審核申請案件健全海岸法體制以落實大高雄市之海岸管理。

(六)實施魚苗放流

整體衡酌大高雄沿岸生態環境，配合臺灣漁業永續發展協會及民間團體辦理大高雄沿岸地區之魚苗放流工作，增加沿近海域魚類資源及漁民收益。

(七)強化館際合作，提升海洋及漁業文化

1. 輔導「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海洋探索館

輔導陽明海洋探索館營運，並與漁業文化館串聯，使前鎮及旗津漁港區海洋文化搭配，達到相輔相成效果。

2.行銷「高雄市漁業文化館」

加強行銷本局建置之「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強化鮪魚館、魷魚館及本市拖網、沿近海漁業、水產加工及水產養殖等漁業產業展示內容，透過展示品及導覽簡介，使民衆了解本市漁業概況，藉由深入淺出之展示品說明我國漁業發展歷程。

3.積極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建立交流平台，強化館際合作，分享海洋文化教育資源，落實海洋文化教育。

4.推廣食魚教育

持續加強本市漁產品行銷推廣活動，推廣食魚文化，使本市漁業除產量及產值提升外，透過本局多面向積極宣導食魚益處，使本市大宗魚貨之質與量併俱提升。

5.持續辦理校園海洋教育

高雄市海洋文化資源豐富，海洋資源保育更爲海洋產業發展之基礎，爲讓市民體驗港都特有之海洋文化特色，持續規劃辦理「校園巡迴列車-海洋教育活動」、世界海洋日等活動，俾期教育下一代海洋資源保育觀念，確保產業永續發展。

6.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爲宣揚大高雄市海洋政策目標，提供各界優質海洋資訊內涵，賡續編製發行優良政府出版品「海洋高雄」電子期刊，傳承海洋精神與文化意涵。

伍、結語

高雄市海洋產業基礎雄厚，遊艇、郵輪、漁業、造船等各項海洋關聯事業均有傲人成就。本局將更積極推動海洋產業發展及漁產品行銷加值，使本市海洋事務呈現更大格局。未來，本局仍將繼續秉持衷心服務，創造民衆福祉之服務宗旨，辦理各項業務推動。敬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指教。

敬祝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愉快，大會圓滿成功